

市本级预算项目（政策）绩效目标自评表

（2021 年度）

项目（政策）名称		原老干部活动中心大楼维修														
主管部门		抚顺市老年人事业发展服务中心														
实施单位		抚顺市老年人事业发展服务中心				实施期		2021 年 1 月 - 2021 年 12 月								
项目预算资金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 (A)	全年执行数 (B)	分值	执行率 (B/A)	得分 (分值 *B/A)								
		年度预算资金总额:	34	34	100%	10	100%	10								
		其中: 财政拨款收入	30	30	100%	—	100%	—								
		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				—		—								
		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				—		—								
		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				—		—								
		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				—		—								
		上年结转				—		—								
		其他收入				—		—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	年初设定目标			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					
		目标 1 使全市离休干部满意						使全市离休干部满意率 100%								
		目标 2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目标值			全年完成值	完成程度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 (请在相应选项下划“√”并在原因说明中分项阐述)					改进措施
			运算符号	内容	度量单位					经费保障	制度保障	人员保障	硬件条件保障	其他	原因说明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	参与人次	次	1500	100%	25	25							
			指标 2													
	产出	质量指标	指标 1	改造	百分	100%	100%	25	25							
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 1	老人满意度	百分比	100%	100%	10	10										
			指标 2	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	
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(C)								90	预算执行率得分 (D)				10						
绩效自评总得分 (C+D)								100											